

遺產規劃 (Estate Planning) 你準備好了嗎

法律專欄作者陳麗霞律師(Lisa Chan, Attorney-at-Law (408) 230-8266)

壽終正寢，是中國傳統文化中對死亡的最好期許。但是，並不是每個人都可以無疾而終於家中自己平素使用的床上。突如其來的雪災、地震、礦難、潰壩等天災人禍也打亂了原有的生活秩序。例如最近馬來西亞航空 653 號班機空難，令人對親人的離去感到傷感與嗟嘆，無限感懷。中國人歷來重視“身后事”，家業的延續、衣鉢的傳承，都需親自安排妥當，方能去得安心。中國人更篤信“家和萬事興”，最怕的就是家庭內部的財產糾紛。但凡家大業大，沒有不為如何才能夠家業長青而殫精竭慮的。

通常中國人最忌諱的就是談論這類話題。但作為唯一的一項專門為別人考慮的理財計劃，遺產規劃自有其存在的道理。以下例子說明遺產規劃是必須的。

2013 年 5 月，商人楊某應酬完生意回家后突然病發身故，留下的遺產主要是一家置業有限責任公司與一個物業，這些資產共超過 200 萬元。與大多數人一樣，楊某事先並沒有制訂遺產規劃，也沒有留下任何遺囑。在經過最初幾天的悲痛后，圍繞著楊某遺留的上述財產爭奪戰，不久就在楊某的未婚妻和楊某父親之間展開。

這場遺產繼承糾紛盡管其間一波三折，可最終在律師的努力下沒有進入法院宣判程序，雙方達成庭外和解，官司撤訴。但是，認證手續是不可避免的。楊某的遺產最終須付三萬三千多的法院認證費用，並認證程序達兩年的時間。

相比之下，很多富人的遺產糾紛，由於身前缺少遺產規劃或未提早立遺囑，甚至出現了人亡家毀的悲劇。

隨著近年來經濟的不斷發展，遺產規劃的問題開始突顯出來。尤其加州房屋市場大幅增長，持有不動產，如房屋或土地，或資產總值超過十五萬元以上（此乃以物業的市場價格為準，不包括債務），必須制訂遺產規劃、擬好遺囑避免自己的房產與物業通過認證過程。否則，辛勞一生積攢的財富不但沒有給后人帶來幸福，反在其身后帶來無限的淒涼，這肯定不是逝者的願望。

為了沒有后顧之憂，我們今天就制訂遺產規劃，並確保若發生身故，家庭的其他成員能夠維持家庭的正常運轉，包括使配偶有基本的生活保障，子女能夠完成應當接受的教育，需要贍養的老人能夠繼續享受穩定安詳的晚年生活。